

证券代码：300176

证券简称：鸿特精密

公告编号：2017-036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16年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资金因素法安排计划和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扶持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的财政政策措施的通知》（粤财工[2015]219号）等文件精神，肇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肇庆市财政局组织开展了2016年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经组织申报、专家评审、项目公示和市政府审批等环节，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肇庆市2016年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计划”鼓励先进装备制造业企业和研发机构提高研发费用专题资金737.09万元。近日，公司已收到上述政府补助资金。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	金额（万元）	与资产/收益相关
鼓励先进装备制造业企业和研发机构提高研发费用专题	522.09	与收益相关
鼓励先进装备制造业企业和研发机构提高研发费用专题	215.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37.09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建造或购买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补助的取得会对公司2017年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9日